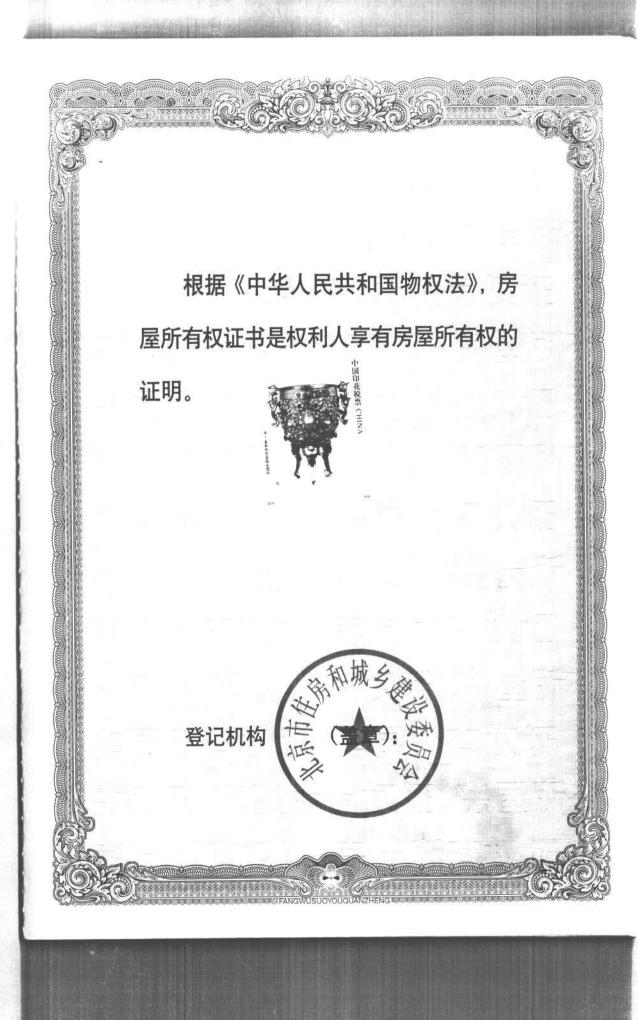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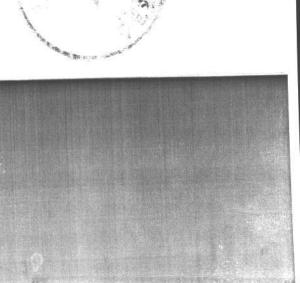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(2012版)2014 建房注册号:



1); 14	所有权人	张伟			
共	有情况	单独所有			
房	屋坐落	昌平区中东路!	5号院2号5层	501	
徐	记时间	2013 - 11 - 14			
Β'n	屋性质	商品房			
规	划用途	办公			
	总层数	建筑面积 (m²)	套内建筑面 (m²)	i积	其 他
房屋	20(-2)	65, 77	44. 7	3	
状					
况	合计	65. 77			
土:	地号	土地使用权	取得方式		上地使用年限
地状况		有偿(出让)			至 止

附 记 2014.3.7

填发单位 (盖章)



房屋登记表

恒积单位: 平方米(m²)

填表日期: 2013年06月06日		检查人: 张印	Ĭ,	填表人: T.	艾			2011年06月10日	三医二斯:
		系数: 0.470327	系数:						治 注:
	21.04	44. 73	65. 77			4,	ΣŰ		
K	21.04	44. 73	65. 77			÷	本页		
								053	
			MT.						
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			sit.					÷	
								+-	İ
				1,9201				**	!
办公	21.04	44. 73	65. 77	_	剱混	501	05	20 (-02)	2号
使用面积 规划 使用	古史	套內建筑面积 (含阳台)	套数或问数 建筑面积	套数或间	结构	部位及房号	所在层数	(日) (日) (日) (大) (大)	713 713 713 713
用途	-	*							8
65.77	、平房建筑总面积	茶	65. 77	楼房建筑面积	楼房			は一種大田を	
3 1 2 1	居 図		另究	昌平区中东路5号院	平区				II.

测绘单位:北京赛杰新时代房屋测绘有限公司

注意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权利人享有房屋所有权的证明。
- 二、房屋所有权人、利害关系人可到房屋登记机构依法查 询房屋登记簿。
- 三、本证记载的事项与房屋登记簿不一致的,除有证据证明房屋登记簿确有错误外,以房屋登记簿为准。
- 四、除房屋登记机构外,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在本证上注记事项或加盖印章。
- 五、本证应妥善保管,如有遗失、损毁的,可申请补发。

编号: 06837928